（上接B043版）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19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福建自贸区厦门片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目前,福建自贸试验区尚未挂牌,各项政策细则尚未完全明确,需要进一步熟悉相关的政策体系,加强风险控制管理,避免发生政策风险。

一、设立公司概述

1、为充分利用福建自贸区的各项政策和区域优势,进一步拓展贸易业务,促进公司进行业务战略升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在福建自贸区厦门片区设立迪诺宝(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迪诺宝")。

2、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福建自贸区厦门片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公司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迪诺宝(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出资,持有迪诺宝100%股份

经营范围: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

以上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三、设立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福建自贸区厦门片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充分利用福建自贸区的各项政策和区域优势,进一步拓展贸易业务,促进公司进行业务战略升级。该全资子公司尚处于设立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截至目前,福建自贸试验区尚未挂牌,各项政策细则尚未完全明确,需要进一步熟悉相关的政策体系,加强风险控制管理,避免发生政策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20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新一代体外诊断技术产品目前尚处在前期科研开发阶段,能否实现产业化的规模生产还存在着较大的不确定风险。

2、新产品必须获得国家质量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后才能投放市场,国家安全检测监督管理部门对产品技术的鉴定时间和审批周期可能较长,从而可能导致合资公司研发的新产品推迟上市,甚至还可能出现不能取得产品注册证的情况。

3、新一代体外诊断技术产品能否顺利实现量产和市场开拓存在着不确定性风险。

4、新产品投入市场后,产品价格可能会随市场状况发生变化,同时也会受同行竞争、成本水平变化等的不确定性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达威集团")于2015年3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能够更好的经营新项目,同意公司合资子公司厦门金达威食品安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进行以下变更:1)将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由2,15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2)合资子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佰盛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合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1)、从事医疗器械和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未涉及前置审批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以上变更事项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变更后的合资公司主要进行新一代体外诊断技术的研究和市场推广,发展新型高灵敏、快速便捷的体外诊断方法。

2、本着降低投资风险的原则,公司放弃此次增资的优先认股权。新增的85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厦门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大资产")以经评估确认的专利或专有技术作价出资认缴255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合资子公司董事长江斌先生以货币形式认缴59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持有合资公司股权19.33%。

3、根据公司2013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发起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超募资金现金出资1,505万元,持有合资公司70%股权,其中第一期货币出资500万元已于2013年8月30日完成;根据公司2014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用途暨使用超募资金为美国全资子公司KUC Holding内保外贷支付银行保证金的议案》,公司终止使用超募资金1,005万元人民币缴纳合资公司余下的出资。以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13-035号及2014-070号公告。公司将根据合资公司经营的需要,以自有资金完成余下的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持有合资公司股权下调为50.67%。

厦大资产此次认缴新增注册资金255万元,加上至今尚未履行的须以经评估确认的专利或专有技术作价645万元出资的前期注册资本金,厦大资产应以经评估确认的专利或专有技术作价合计900万元认缴增资后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金。

4、本次交易的投资方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江斌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江斌作为本次交易的共同投资方,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江斌先生,身份证号:350204196705******。

关联关系说明:江斌先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目前,江斌先生通过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00,805,28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00%。

截止至披露日,公司与江斌先生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0元。

三、其它投资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号:350200100004299

注册地址:厦门大学大南2号楼

法定代表人:滕伯刚

注册资本:13,863.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3,863.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1、经营、管理学校的经营资产和学校对外投资的股权;2、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3、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东情况:厦门大学持有100%股权。

2014年度的营业收入21,757.77万元、净利润536.38万元、2014年度期末净资产19,067.62万元,总资产41,87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合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厦门金达威食品安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350200100019448

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299号北侧厂房二楼

法定代表人:江斌

注册资本:2,15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3年9月3日

经营范围:(1)从事食品安全检测技术的研发及食品检测分析仪器设备的生产和销售;(2)未涉及前置审批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70%的股权,厦大资产持有30%的股权。

简要财务及经营数据:合资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实收资本人民币500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总资产:327.53万元、净资产:325.32万元。

2、增资方式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由2,15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实收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698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按以下方式认缴:

(1)股东厦大资产以经评估确认的专利或专有技术作价出资认缴255万元;

(2)江斌先生以货币形式认缴595万元,所认缴的注册资本分期缴足,其中第一期货币出资198万元,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前缴纳,其余按合资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公司同比例同时出资到位。

3、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人民币万元)	股权比例
金达威集团	1,505	50.67%
厦大资产	900	30%
江斌	595	19.33%

4、合资公司股东说明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次增资扩股方案,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合资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实收资本人民币500万元,总资产327.53万元、净资产325.32万元。本次增资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人事变动、土地租赁等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后也不会产生重大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情形。

七、合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合资公司股东会由合资各方组成,股东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5人,由股东推荐。其中,公司推荐三名董事,厦大资产推荐两名董事,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按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金达威集团推荐,经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厦大学资产推荐,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按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监事由股东会委任,任期三年。监事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监事。

八、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合资公司的宗旨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投资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效益。为改变合资公司的经营状况,经过合资各方慎重研究,重新选定新经营项目,本着降低投资风险的原则,公司放弃优先认股权。本次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免疫诊断是一种依赖于抗原抗体免疫反应的高灵敏、高特异性体外诊断检测方法。目前市场上常用的免疫诊断方法主要为免疫诊断法和化学发光法。合资公司新的经营项目主要从事基于新一代体外诊断技术的仪器开发及相关酶试剂产业化生产。与基于光学的免疫诊断方法相比,新一代体外诊断技术在检测灵敏度、检测试剂成本以及检测仪器设备上具有显著优势,因此,在体外诊断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九、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1、新一代体外诊断技术产品目前尚处在前期科研开发阶段,能否实现产业化的规模生产还存在着较大的不确定风险。

2、新产品必须获得国家质量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后才能投放市场,国家安全检测监督管理部门对产品技术的鉴定时间和审批周期可能较长,从而可能导致合资公司研发的新产品推迟上市,甚至还可能出现不能取得产品注册证的情况。

3、新一代体外诊断技术产品能否顺利实现量产和市场开拓存在着不确定性风险。

4、新产品投入市场后,产品价格可能会随市场状况发生变化,同时也会受同行竞争、成本水平变化等的不确定性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十、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有利于以一致的利益激励和约束关联方做好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促进公司进行大健康行业战略布局,有效改善合资公司的业绩,减少上市公司对外投资的风险。本次增资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将有利于公司长期经营业绩提升。公司董事会对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21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4月9日下午2时30分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9日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8日-2015年4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15:00至2015年4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3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五层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凡截止2015年4月3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15年度公司经营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2、《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以上第5个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第9个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以上第5个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第7个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第8个议案《关于2015年度公司经营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陈旭俊、陈守德、杨朝勇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7日至2015年4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

3、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四层证券事务部;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26

2.投票简称:"金达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金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1	1,《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2,《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3,《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4	4,《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4.00
议案5	5,《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议案6	6,《关于公司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00
议案7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议案8	8,《关于2015年度公司经营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8.00
议案9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议案10	10,《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0
议案11	11,《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1.00
议案12	12,《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 前发出,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 后发出,则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 投资者可于次一交易日在证券营业部查询其使用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结果。对于总议案的表决意见,在投票结果的统计、查询和回报的处理上,分拆为对各项议案的投票,在查询投票结果回报时,显示为对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

4、在深交所开展业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行使投票权利的集合类账户,需要根据不同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电话:0592-3781888,0592-6511111,0592-3781760

传真:0592-6515151

邮编:3610028

联系人:洪彦、丁雪萍

特此通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格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5年4月3日,本公司持有贵公司股份 股。兹证明_____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其全权代表本公司出席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特此确认!

股东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5年4月3日,本人/本公司(即委托人)现持有贵公司股份_____ 股。本人/本公司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15年度公司经营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注:1、委托人对委托的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栏内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否则受托人有权对该事项进行投票;

2、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3、单位委托需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需经本人签字。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22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将于2015年3月23日(星期一)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经理江斌先生、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陈佳良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马国清先生、独立董事陈守德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洪彦女士、保荐代表人覃文婷女士、公司证券部相关人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并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9月20日发布了《关于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并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根据《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暂停申购等事宜提示如下: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已签约的低于5万元(含)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可正常办理;但每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本基金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5万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5万元的,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5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9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鉴于"华侨城股份(股票代码:000155)"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为合理确定"宝硕股份"股票的公允价值,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3月1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宝硕股份"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其恢复活跃交易,该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如下表所示。待"宝硕股份"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基金名称	采用指数收益法估值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0.22%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
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
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6%
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9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鉴于"华润双鹤(股票代码:600062)"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为合理确定"华润双鹤"股票的公允价值,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3月1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华润双鹤"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其恢复活跃交易,该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如下表所示。待"华润双鹤"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基金名称	采用指数收益法估值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
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8%
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0.01%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9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鉴于"振芯科技(股票代码:300101)"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为合理确定"振芯科技"股票的公允价值,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3月1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振芯科技"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其恢复活跃交易,该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如下表所示。待"振芯科技"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基金名称	采用指数收益法估值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
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32%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9日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决定自 2015年3月18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亚宝药业"(股票代码:600351)、"通鼎互联"(股票代码:002491)和"大华农"(股票代码:300186)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19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何斌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代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

2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督察长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何斌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2005-09-09
任职日期	2015-03-16
过往从业经历	先后就职于北京市财政局、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2002年5月至2005年1月任国泰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8月加入我公司,2005年9月起任督察长,2006年8月起任副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中国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公司督察长路彩营女士休病假,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3月16日决定由副总经理何斌先生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代为履行职务期限至路彩营女士恢复履行职务时为止,且不超过90日。

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19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长盈精密"估值方法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要求,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3月18日起,对停牌股票长盈精密(证券代码: 300115),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经本公司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复核, 本次估值调整对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5)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比例为0.2511%。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 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有疑问可登陆我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或拨打我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进行详细咨询。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齐鲁证券基金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开展的开放式基金申购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活动时间

自2015年3月20日起持续进行。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本公司或齐鲁证券将另行公告。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场外申购开放式基金或参与开放式基金定期定投业务的投资者。

三、适用基金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四、活动内容

在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以定期定投的方式购买上述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各基金原申购费率参见有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五、注意事项

1、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齐鲁证券的有关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齐鲁证券的公告。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或前往齐鲁证券各营业网